

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

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

一、時間：111 年 9 月 7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3:00-14:00

二、地點：本校農學院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王秀鳳主任

四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五、報告事項：

- 1、 本學期預定系務會時間：10/12、11/9、12/7、1/4，週三中午 12:10-13:10。
- 2、 請訂定本學期書報討論時間。書報討論時間為週三 13:20-15:10，地點於教育館 411 教室。如附件一。
- 3、 擴大院務會議預計 9 月 15 日（星期四）中午 12 時 10 分於本校民雄校區教育館 1 樓 B03-103 教室舉辦。
- 4、 請推選 111 學年度招生專業化學系種子教師 2 名(王秀鳳主任為當然代表)。110 學年度為王思齊老師(主任為當然)代表、鄭朝陽老師、邱柏升老師。
- 5、 本系 112 學年度身心障礙甄試預計招收 2 名聽障生(外加名額)，招收標準訂為:國文均標、英文均標、數學 B 均標。

六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：

- 1、 111 學年度本系各項委員會議代表

職務	111 學年度
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(今年輪到本系)數位系推選 1 名	陳秋榮老師
學生職涯輔導工作推動委員會(今年輪到本系)數位系主任擔任	王秀鳳老師
教職員宿舍管理委員會(今年輪到本系)數位系推選 1 名	王秀鳳老師
111-112 學年度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教師代表(1 位)委員任期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(今年輪到本系)數位系推選 1 名(須為不兼行政職務之教師)	正:王思齊老師 備:鄭朝陽老師
校務會議代表	正:李佩倫老師 備:劉漢欽老師
院務會議代表(主任為當然代表,另推舉一人)	當然代表:王秀鳳主任 正:王佩瑜老師 備:李佩倫老師
院課程委員會代表(主任為當然代表,另推舉一人)	當然代表:王秀鳳主任 正:劉漢欽老師 備:邱柏升老師
院教評會委員 1 名	正:王秀鳳老師 備:王佩瑜老師
院圖書建購委員會代表	鄭朝陽老師
師範學院國際及兩岸交流推動小組委員會(主任為當然代表,另推舉一人)	王秀鳳主任 黃國鴻老師
本系教評委員會議	王秀鳳系主任(召集人) 黃國鴻教授 王佩瑜教授 張家銘教授(體健休系) 劉漢欽副教授 朱彩馨教授(備取)

- 2、 大三陳冠豪、林倩仔、甘芷寧、陳怡妙、楊曜羽、林睿鈺、
詹蕙菁、林慈嫻、林鈺璇、大二陳逸軒、張辰宇、沈安珩
申請實習機構，審查通過。
- 3、 訂定本系 112 學年度僑生(含港澳生及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
裔學生)簡章分則(學士班及碩士班)，檢送國際處審查。

4、 臨時動議提案：111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-學院特色發展

經費由邱柏升老師及鄭朝陽老師協助規劃計畫，已獲補助。

七、提案討論：

(一) 提案：請討論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（起聘 112 年 8 月 1 日）新聘專任教師專長，徵聘啟事如附件二。

說明：

1、 本校 111 學年度新聘專任教師甄選委員會辦理時程：
112 年 2 月 21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2 時或 112 年 3 月 28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2 時。

2、 鄭朝陽專案助理教授聘任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決議：新聘專任助理教授(含)以上教師 1 名(112 年 8 月 1 日起聘)，學歷為具教育相關領域之國內、外大學博士學位(能教授數位影視、數位學習、媒體教育等相關領域課程者為佳)，請參考徵聘啟事。

(二) 提案：請討論本系購買教學軟體之情況，請老師們提供建議經費來源。

說明：

1、 本系擬購置 Adobe Creative Cloud 一年大專院校授權版(50 台電腦教室授權)(共約採購)總計金額 511,628

元。

本案已申請學校統籌款補助，因統籌款只限於使用資本門，本次擬購買一年性軟體使用費為經常門。

本案經與主計室及研發處洽詢，本案仍申請學校統籌款補助經費，所得之補助經費將用於增購本系教學設備（資本門），另購買一年性軟體由本系經常門(業務費)支應。

- 2、 統籌款會議預計 9 月份召開，目前無法得知設備費補助金額。
- 3、 另外，統計軟體 SPSS(永久版 40 人)220 萬，(2 年租賃版)59 萬，是否需要購買 AMOS？需另付費。
- 4、 目前系上經費說明：
 - (1). 設備費 18 萬元(購買單品單價超過(含)1 萬元以上為設備費)，年底前一定要執行完畢。目前執行率 28.89%。
 - (2). 業務費 94 萬元(可繼續流用至明年執行)，目前執行率 16.41%。

決議：

- 1、 需提早考量明年有無替代軟體。
- 2、 跟其他系詢問是否能交換設備費？

3、 目前 SPSS 五年租用有 25 人份，先請柏升老師確認計算機中心 SPSS12 永久版的數量，再來決定未來採購數量。

臨時動議：請討論本系 112 學年度個人申請、繁星入學招生標準維持不更動。

八、散會：13:00

附件一

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

書報討論 Seminar (週三 Wednesday) 13:20-15:10

上課地點 class locations：教育館 B03-411 教室

週次 week	日期 date	主題 themes	上課教師 Instructor
1	9/14		開學週
2	9/21	數位學習研究介紹 research direction	黃國鴻老師、鄭朝陽老師
3	9/28		
4	10/5	數位學習研究介紹 research direction	王思齊老師、王佩瑜老師
5	10/12		
6	10/19	數位學習研究介紹 research direction	劉漢欽老師、王秀鳳老師
7	10/26		
8	11/2	數位學習研究介紹 research direction	朱彩馨老師、李佩倫老師
9	11/9	期中考週	
10	11/16	數位學習研究介紹 research direction	陳秋榮老師、邱柏升老師
11	11/23	數位學習研究介紹 research direction	專題演講 請推薦
12	11/30		
13	12/7	數位學習研究介紹 research direction	論文撰寫心得分享: 請推薦(畢業校友)
14	12/14		
15	12/21		
16	12/28		
17	112/1/4		
18	1/11	期末考週	

附件二

說明事項

- 一、各系所新聘專任教師公告啟事原則依本校統一訂定之 2 年工作年
限(後附範例)，惟得由系所經系務會議討論無法以校訂工作年
限標準遴聘之特殊原因及所需之工作年
限，擬具公告啟事，簽陳
校長核定後公告之。
- 二、各系所新聘專任教師公告啟事原則依本校統一訂定之英語能力
標準(後附範例)，惟得由系所經系務會議敘明無須具英語能力之
特殊原因，擬具公告啟事，簽陳校長核定後公告之。
- 三、文件繳交時間：
 - (一) 持國外學校學位證書、成績證明、經歷等證件者，原則於提送新
聘專任教師甄選委員會前，應完成驗證(查證)，惟確實有驗證困
難者，最遲得於提送校教評會前繳交完成。惟應聘者仍須先提供
國外學歷證書或臨時學位證明書。
 - (二) 工作佐證資料原則於提送系教評會審議前，即應檢具 2 年服務年
資之官方證明文件(例如：在職證明書或服務證明書)，始得列入
會議審認其工作經驗是否符合資格，惟若因服務於私人機構或出
具有困難時，不便於系教評會前出具官方證明文件時，放寬同意
於系教評會前出具其他私人佐證資料，例如投勞保證明、薪資
條、契約書等佐證，並最遲於提送校教評會審議前，提供具 2 年
服務年資之官方證明文件(例如：在職證明書或服務證明書)，始
得列入會議審認其工作經驗是否符合資格。
- 四、各系所得免排序推薦人選之順序，擇訂一定倍數人選【按：新聘 1
名專任教師，推薦人選以三倍至六倍人選；如新聘 2 名以上(含)
專任教師，推薦人選仍維持三倍。】送新聘專任教師甄選委員會
審議即可。

國立嘉義大學徵聘專任教師啟事

聘用單位	師範學院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
擬聘職稱及名額	專任助理教授(含)以上教師一名
起聘日期	112年8月1日(須完成本校聘任程序)
學歷	具教育相關領域之國內、外大學博士學位(能教授數位影視、數位學習、媒體教育等相關領域課程者為佳。)
專長條件	<p>(專任教師須具備下列各款專長條件，專案教師得參酌訂定)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具有博士學位，且應具備下列條件之一，並附佐證資料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大專以上學校全職教學經驗2年以上，並至少有一篇 <u>SCI, SSCI, TSSCI, A&HCI</u> 著作(請填列學院所訂一級期刊等級)。 (2) 博士後研究全職工作經驗2年以上，並至少有一篇 <u>SCI, SSCI, TSSCI, A&HCI</u> 著作(請填列學院所訂一級期刊等級)。 (3) 教育相關領域業界全職工作經驗2年以上【「業界全職工作經驗」不包含第(1)款大專以上學校全職教學經驗及第(2)款博士後研究全職工作經驗】。 (4) 在國內外學術專業領域具有卓越成就、具體特殊事蹟者。 註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① 上述第(1)款至第(3)款條件之年資採計期間，係自取得博士學位後至應聘日止。 ② 上述第(1)款至第(2)款條件之一篇 <u>SCI, SSCI, TSSCI, A&HCI</u> 著作(請填列學院所訂一級期刊等級)，得列入博士學位取得前三年起至收件截止日之著作。 ③ 代表作如為合著之期刊論文，應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，如為合著專書應載明其貢獻度。 2. <u>應具可執行 EMI 全英語授課能力</u>。(系所經系務會議敘明無須具英語能力之特殊原因，擬具公告啟事，簽陳校長核定後公告之，得不列入公告啟事) 3. ……………。(內容可自行增加)
應檢附資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履歷表及自傳。 2. 學經歷證件影本。(持國外學校學位證書、成績證明、經歷等證件，須經我國駐外使領館、代表處、辦事處或其他經外交部授權機構驗證，並附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個人入出境紀錄。) 3. 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及論文目錄一覽表(請依本校人事室/表單下載/類別:教師聘任及升等/新聘教師提送教評審查相關表件網頁項下下載之格式繕打)、著作抽印本或影印本(含博士論文)。 4. 2封以上推薦信。 5. 其他有助審查資料。

	6. ……………。(內容可自行增加) ※所寄資料請依序排列，並自留底稿，恕不退件。
收件截止日	111 年 11 月 30 日(以郵戳為憑)
收件地址	「600 嘉義市學府路 300 號師範學院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 收」 信封請註明「應徵教職」，並以掛號寄出。
聯絡方式及聯絡人	電話：05-2263411(分機 1511) 傳真：05-2062328 E-mail：etech@mail.ncyu.edu.tw 聯絡人：蕭助教
備註	本校得不足額錄取。

國立嘉義大學徵聘專任教師啟事-英語能力標準表

<p>應具可執行全英語授課(EMI)能力態樣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、具英語系國外博士學位證書。2、於英語系國家從事博士後研究經歷1年以上。3、具英語系國家研究工作經歷1年以上。4、至英語系國家擔任訪問學者1年以上。5、英語能力檢定證書：英語檢定（包含聽說能力）考試成績應達歐洲共同架構能力分級(CEF) B2(高階級)等級(詳如本校參照表)。6、具全英語授課經驗之佐證資料。7、通過系教評會面試時全英文簡報(試教)及全程答詢，面試時應全程錄音、錄影，並留存備查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